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G 通信陶瓷介质波导滤波器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4号）》第三十一条（一），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一）予以免除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应当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因此，本项目不进行第一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刊登等方式，向公众较为详细且全面的介绍了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项目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广泛听取各界对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要求。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4号）》第三十一条（一），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一）予以免除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应当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因此，本项目不进行第一次公示。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开内容

5G 通信陶瓷介质波导滤波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全文公示

《5G 通信陶瓷介质波导滤波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等相关要求，现予以全文公示。涉及企业保密技术的部分章节在全文公示版报告中不予公开。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建设项目名称：扩建 5G 通信用陶瓷介质波导滤波器项目

选址选线：张家港市金港路 19 号，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

现有工程情况：企业现有已建项目为生产电子陶瓷元器件、无线电通讯产品及 GPS 卫星导航膜组新建项目，该项目于 2005 年 7 月 1 日取得张家港市环保局批复，并于 2011 年 1 月 10 日通过张家港市环保局的验收。现有 5G 通信用陶瓷介质波导滤波器扩建项目于 2019 年 7 月 4 日取得环境影响注册评价表（张保行审注册[2019]107 号），目前该项目厂房已建设完成，项目生产设备未安装，项目表面金属化工艺为采用传统银浆工艺处理陶瓷元器件产品。现有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能妥善处理。

建设内容：已申请对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扩建 5G 通信用陶瓷介质波导滤波器项目备案证（登记信息单）内容补充说明并取得批示，具体将表面金属化优化为：银浆滴孔、丝网印银及浸银后烧银等传统银浆表面金属化处理方式；电镀金属表面处理化处理方式，并根据变更情况编制扩建 5G 通信用陶瓷介质波导滤波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单位名称：江苏艾弗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马工 189-1569-1667

建设单位地址：张家港市金港路 19 号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范围为距离项目边界 3km 范围内的环境敏感目标，包括张家港村、港区初级中学、滩上村、中港社区、中德社区、学田村、崇祯中学、东海粮油。

（五）公众意见表及报告书

见附件。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提交方式：公众可以在信息公开后，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按照有关公告要求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反馈意见。

提交途径：①信函地址：张家港市金港路 19 号；

②电子邮件地址：2320287597@qq.com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起 10 个工作日。

3.1.2 项目公开日期

公示时间：从 2021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公示 10 个工作日。

3.1.1 项目公开情况分析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扩建 5G 通信用陶瓷介质波导滤波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为主要内容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包括：总论、工程分析、产业政策及规划相符性分析、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与建议等，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以下简称《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载体选取符合型分析：本项目在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对本项目基本情况进行公示，网站为公共媒体网站，符合《办法》的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1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

网址：www.cai-qin.com.cn

公示截图：



图 3-1 项目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刊登报纸：环球时报

载体选取符合型分析：张家港日报主要受众为居住在张家港的居民，符合《办法》中：“第十一条（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要求。

刊登证明：



图 3-2 项目报纸刊登公示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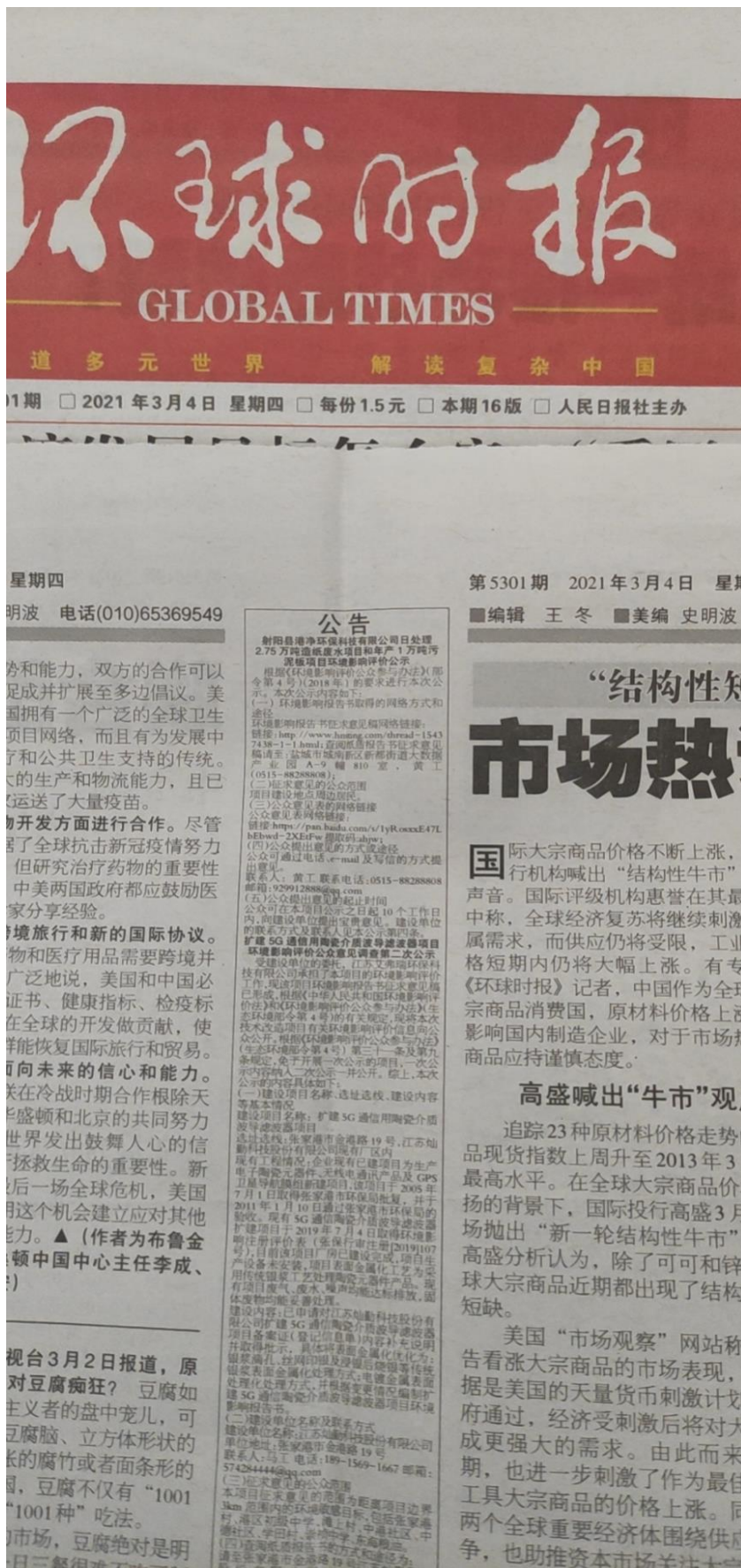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报纸刊登公示 (2)

3.2.3 张贴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4号)》第三十一条(一),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因此,本项目不再张贴公告进行公示。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面向社会开发;环球时报为易于当地居民接触的报刊;两者同时进行,使得此项目的查阅面十分全面。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后,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意见反馈。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无。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征求意见稿公示后,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意见反馈,虽然公示期间未收到意见

反馈，但建设单位承诺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及投产运行后，加强环境管理，落实环评报告中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和要求，保证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和不降低周围环境质量，随时接受公众和环保管理部门的监督。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 5G 通信陶瓷介质波导滤波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5G 通信陶瓷介质波导滤波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 年 3 月 26 日